

杭州金通公共自行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杭州金通公共自行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5 月 2 日以书面通知形式发出，并于 2018 年 5 月 12 日上午 9 时在公司会议室举行。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11 名，实际出席 11 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由董事长章贤春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审议以下议案：

1、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确定公司独立董事人员薪酬(津贴)基数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独立董事的薪酬管理，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有效调动公司独立董事的工作积极性，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效率，结合独立董事管理岗位的工作范围、职责、

工作胜任能力以及其他相关上市公司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根据独立董事专业素养、胜任能力和履职情况，确定公司独立董事人员薪酬(津贴)基数。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2、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在公司董事会设立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董事会科学、高效决策以及初步建立对公司管理层绩效评价机制和激励机制，参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有关规定，拟再设立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决策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杭州金通公共自行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要求及规定，我公司拟与原主办券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杭州金通公共自行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之终止协议》，与承接主办券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持续督导协议》。上述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自持续督导协议生效之日起由平安证券担任公司的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4、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为提高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工作效率，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有关法律法规范围内全权办理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有关具体事宜。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5、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终止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因战略发展需要，经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充分沟通及友好协商，拟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终止持续督导协议。待变更事项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变更持续督导券商备案。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6、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因战略发展需要，经与平安证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拟与平安证券签订《持续督导协议》。上述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自持续督导

协议生效之日起由平安证券担任公司的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7、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解除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公司、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墅支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三方于 2017 年 6 月 29 日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墅支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三方于 2017 年 12 月 26 日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现因公司拟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故拟解除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8、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与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重新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拟与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9、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与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上市辅导协议并申报辅导备案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公司与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签署《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协议》并将于协议签署后 5 个工作日内正式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申报辅导备案。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10、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根据公司经营业务需要，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杭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 8,000 万元，授信期限为 2 年。无抵押，信用担保形式。用信方式为：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具体事项以公司与招商银行杭州分行签订的合同为准。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11、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杭州金通公共自行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公司董事会提请召开杭州金通公共自行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杭州金通公共自行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杭州金通公共自行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5 月 15 日